

113 年度木柵校區學生汽車車位登記及抽籤作業公告

一、依據：本校校園車輛停車管理收費要點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為有效控管停車流量，停車應申請登記。

三、作業期程

(一)登記期間與地點：即日起至 113 年 9 月 25 日止，上班日 8 時至 17 時，至總務

處現場登記(登記應填寫正確之基本資料，須附本人駕照及登記為本人、配偶

或直系親屬之行車執照等影本(學生限上述身分之車輛)如因基本資料有誤，

影響車主抽籤之權益，由車主自行負責)。

(二)停車位名額：12 個停車位。

(三)抽籤日期：113 年 9 月 27 日(五)14 時 00 分。

(四)抽籤地點：木柵校區學務處。

(五)抽籤方式：學生登記車輛數量超過時，採公開抽籤方式，全程錄影並邀請學

生會幹部參加。若申請人數未達車位數，則不抽籤，直接公告正取名單。

(六)結果公告：抽籤完畢後由總務處於校網公告。

(七)正取繳費期間與手續：113 年 9 月 30 日、10 月 1 日、2 日，08:30 至 17:00 止

(共計 3 天)。至群和樓宿舍 1 樓總務處辦公室填寫申請表並當場繳費。

(八)停車有效期間：即日起至 114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四、收費標準

(一)學年繳為原則。

(二)辦理日間停車者，全年汽車停車管理費 2400 元整；

辦理全日停車者，全年汽車停車管理費 4800 元整。

五、遞補方式：正取者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繳費，視同棄權。備取者依總務處電

話通知，於期限內完成繳費，逾期者視同棄權，依序遞補至車位額滿為止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停車期間如有違規行為，倘經查獲屬實，一律取消停車資格。

七、倘有疑問請洽電話(02)2796-2666 分機 1451
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(113) 學年度學生汽車停車抽籤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編號：

申請人基本資料	姓 名		學系 / 班級	
	車主姓名		與申請人關係	
	連絡電話			
車輛資料	車 號		車權所有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與車主關係_____)
停車申請注意事項及應檢附資料	填表注意事項： 1. 一人至多申請汽車停車 1 輛。 2. 應檢附 <u>身份證正反兩面</u> 、 <u>駕照</u> 、 <u>行照</u> (本人、配偶或直系親屬)影印本。 3. 收費標準：日間停車—汽車 2400 元/年；全日停車—汽車 4800 元/年。 4. 停車期限：即日起至 114 年 8 月 31 日止。 5. 正取繳費時間：113 年 9 月 30 日、10 月 1 日、2 日，08:30 至 17:00 止，於繳費期限內未完成繳費，視同放棄中籤資格，由備取依序遞補。 6. 汽車停車位名額： <u>12 個停車位</u> 。			
	身份證正面影印本		身份證背面影印本	
	駕照影印本		行照影印本	
申請人確認簽章	系 辦		總 務 處	